

語絲

期十四第

版出一期星每

地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廣告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金滕篇今譯

顧頡剛

川島先生對我說，「語絲到四十期要裝一個合訂本了，你那篇虞初小說回目考釋還沒有做完，請你在四十期以前做完了罷」。我聽了這句話很躊躇，因為虞初小說的回目共有四十八題，在三十一期上考釋了八題，已有八千字，那賸下的四十題豈不是尚有四萬字，要在我這般忙亂的生活中做出四萬字來，豈是一樁容易的事情呢。正躊躇間，平伯來了，他說下學年的國文教科要專選記事文，從尚書選起，囑我翻譯一篇記事的尚書文字，給學生看個榜樣。我聽了想道，我既沒有時間，還是把這兩案併作一案辦吧。當下就和他商定，挑了金滕篇。現在翻譯了在這裏發表，順便向讀者告個罪；虞初小說一文篇幅太長了，恐怕不能早日作成了。

金滕篇是周書中第三篇。說的是周武王生病，他的弟周公求他的祖宗，要替他死。但祖

宗很仁慈。不但不要周公替死，連武王的病也

讓他好了。後來武王死了之後，有一班人造謠言，說周公要奪成王的天下。周公在朝廷上站不住，就避在外面。成王雖不捉他，卻也不信他的忠心。有一年的秋天，忽然大雷電和大風把禾黍都吹壞了，成王等驚惶得很，打開櫃子來看書（這書當是說天變的，這櫃子當是放占卜的重要文件的），看到周公請求替死的祝冊，不覺恍然大悟，知道這次的天變乃是要表白周公的忠心的，就親自出去迎接他回來。在那時，雷電止了，風雨吹了，已倒的禾黍都重新豎了起來了。

這篇東西，著作的年代雖未能確定（也許是東周的史官所補述，因為文體很明順，和大誥等篇不類），但確是鬼治主義的歷史時期中的一件重要材料。上半篇說的是祖宗的魂靈對子子孫的權力，下半篇說的是上天對於人事的警告。

金滕的篇名是由篇中「金滕之匱」一語而來。滕，是緘封的意思。金滕之匱，是用金質緘封的櫃子。這櫃子是用來放重要的文件的，彷彿現在的鐵箱。（所以袁世凱在沒有做皇帝之前，聽了樊增祥的話，于公府中設置了「石室金匱」。做着禪讓制，將可以繼任總統的人寫出三名。每名一紙。每紙一履格，鎖在裏面，豫備自己死後的推選，這個金匱即是新式的鐵箱。）

現在把本篇原文鈔錄于下：

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二公曰，「我其為王穆卜？」周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王。」

公乃自以為功：為三壇，同墀；為壇于南方，北面，周公立焉，植璧秉珪，乃告太王，王季，文王。

史乃冊祝曰，「惟爾元孫某，遘厲虐疾。若爾三王是有丕子之責于天，以旦代某之身。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能事鬼

本日期錄

金滕篇今

顧頡剛

廢話（廢話的廢話）

疑古玄同

苦哇鳥的古事

君詔

(魯周公世家)

這原是他請求代死的另一種傳說，無妨與金縢所記並行。但司馬遷便以為周公是兩度玩這把戲了，所以既載金縢篇於前，復載此說於後，加上一個『亦』字，以見其與上說並沒有衝突抵牾。他不知道說周公請代武王死的人必不再說他請代成王死，而說周公請代成王死的人也必不再說他請代武王死，根本上用不着他出來調和。他們不出來調和，各種傳說的本來面目還存在，我們要認識各個的真相還容易：經他們一調和，反而弄糊塗了，甲說中既攙雜了乙說，乙說中又攙雜了丙說，使得我們要認清牠們時也苦於無從鑒別了。

現在我們的態度與他們大不同了。他們對於古代的事情只會承認牠的歷史的地位而不肯承認牠的傳說的地位，就是歷史的地位也是任意輕信，毫無標準。我們現在是明白承認牠的傳說的地位，而不肯輕易承認牠的歷史的地位。即是金縢篇所記，在我們的眼光中只許牠為一種傳說，我們知道這一種傳說與捕蚤沈河的傳說不同，與周公誅管蔡的傳說也不同，與風雷改葬的傳說也不同。我們又知道這一種傳說與那幾種傳說的地位是平等的，我們絕不能因這一個在經文裏而尊牠，也絕不能因那幾個在百家雜說裏而貶牠。至于那時的事實怎樣，我們因為沒有確實的史料，不能說知道；

我們只能從許多記載裏歸納出來，知道那時的時勢是一個鬼治主義極盛的時勢。

因為這個緣故，我們翻譯這篇文章，只能從牠的本文上着眼，本文怎麼說我們就怎麼講，我們絕不能是會歷代經師的曲解。

譯文如下：

滅商之後二年，王得了病，很不舒服。二公說道，『我們替王敬謹的卜筮吧？』周公道，『這還是不能感動我們的先王的。』

於是他拚了自己的身子做了抵押：在一個場上築成三座壇；再在南面起了一座壇，朝着北方，周公站在上邊，頂了璧，捧了珪，告給太王，王季，文王。

史官便取了册子，開讀祝文道，『你們的長孫犯了很厲害的病。倘是你們三王在天，因為有了疾病，要使他担当扶持的責任的，那麼，就可把旦來替代了他。我又是會說話，又是有心計，又是多材多藝，能般服事鬼神。你們的長孫，他並不是多材多藝的，他那裏能般服事鬼神呢。』

『你們在上帝的宮裏受了命，把四方完全保護了，所以能般安定你們的子孫在下面，四方的人沒有敢不敬畏的。唉，只要上天降下的大命不致失掉，我們先王的神靈也就永遠有了着落的地方（指宗廟）了！』

『現在我在大龜上面接受你們的命令。你們如果許我，我就把璧和珪獻與你們，回去等候你們的命令。若是你們不許我，我就要把璧和珪藏起來了。』

於是他分配了三人卜了三個龜，結果是一致的得到了吉兆。開了鎖鑰，把卜兆的書翻出一看，乃是王和周公一併得到了吉兆。周公道，『好了，王的病是不緊的了！我小子新受了三王的命令，也可以永久替國家謀畫。現在我回去等候着，三王是一定肯關心我的。』

他回去，把這篇祝文的册子安放在金質封固的櫃子裏。明天，王就好了。

後來武王死了，管叔和他的幾個弟弟在國內放出謠言道，『周公對於這個小主人要不懷好意了！』

周公聽得了，對二公說道，『我現在若不避去，我怎能對得住我們的先王呢！』他避到東方住了二年，幾個造謠言的罪終於破獲。過了幾時，他做了一首詩送給王，名曰『鴟鳴』。王也奈何他不得。

那一年的秋天，禾黍生得很好；還沒有收穫，忽然的起了大雷電，又是大風，把許多禾黍盡吹倒了，很大的樹木也拔了起來。國內人民驚慌得很。王和大夫

都戴了皮弁（祭天的禮帽），來打開金質封固的櫃子，取看裏面藏着的書，于是得到了周公把自己做抵押請替代武王的記載。

二公和王把這件事詢問許多史官和各種執事之官，他們回答道，『是的。但這是周公的命令，我們那裏敢直說呢！』王把住了書，滴着淚說道，『我們用不着敬謹的占卜了！以前周公替王室出了許多力，我這個幼年人全然沒有知道。現在上天發動了威嚴，來表明周公的德行，我小子應當親自去迎接：這在我們國家的禮制上也是相宜的。』

他出了郊，天不雨了，風也倒吹了，禾黍都豎了起來了。二公吩咐國內人民，凡是被吹倒的大木所壓着的禾黍，都扶了起來，把種子拾取了。這一年的收成依然是個大熟。

陳述于下：

(1)『二公』向來均解作太公望，召公奭（史記已然）。但沒有確據，所以在譯文中仍書二公。

(2)『未可以成我先王』的成字，鄭玄釋為憂，偽孔傳釋為近，均覺未似。尚書誥略引戴鈞衡說云，『孟子趙注』，『戚戚然，心有動也』。僅卜未足以動先王，故特為

壇墀。今從之。

(3)『公乃自以為功』，功，舊釋為『事』。史記功字作『質』。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云，『質讀「周鄭交質」之質』。故今釋為抵押。

(4)『墀』，舊說為『除地』，則是動詞。江聲尚書集注音疏引鄭玄注禮記祭法『除地曰墀』，除地作『餘地』，則是名詞。以金滕與祭法兩文核之，以作名詞解為長。江云，『餘地者，謂去草萊，辟餘空地為廣平之場。墀，即場也，于其中聚土而築之為壇』。今譯文從之。

(5)『植壁秉珪』的植字，舊釋作置。史記植字作『戴』。今從之。

(6)『丕子』，舊釋作『天子』。俞樾羣經平議云，『丕字，史記作負。負子者，諸侯疾病之名。禮記曲禮篇正義引白虎通云，「天子病曰不豫，言不復豫政也。諸侯曰負子，子，民也，言憂民不復子之也」。是負子之義本為不子，故此經作丕。丕與不，古通用也。……凡人有病，則須子孫扶持之。周公事死如生，故仍以人事言。』今從之。

(7)『予仁若考』，史記作『且巧』。考，巧，古字通。俞樾羣經平議云，『仁當讀為佞。……佞從仁聲，故得段仁為之。予

仁若考者，予佞而巧也。……周本紀『為人佞巧』，亦以佞巧連文，是其證也。古人謂才為佞，故自謙曰不佞。佞而巧，故多才多藝，能事鬼神也。』

(8)『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舊于考字絕句。羣經平議云，『古能而二字通用。……「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者，若，而也，能，亦而也，猶曰「予佞而巧而多材多藝」也。此能字與「能事鬼神」之能不同。故下文曰「乃元孫不若且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多材多藝上不更著能字，可知兩能字不同也。』

(9)『乃命于帝庭』的乃字，舊解皆謂指武王。我覺得不對。乃字為第二身代名詞，冊祝之詞既對三王說，則乃字應即指三王，與上文『乃元孫』同例。故今譯為『你們』。

(10)『公曰體』的體字，舊解作卜兆之體。羣經平議云，『體乃發語之辭，慶幸之意也。詩氓篇曰，「爾卜爾筮，體無咎言」，釋文曰，「體，韓詩作履，幸也」，然則體亦猶幸也。故今譯為『好了』。

(11)『噫公命』之噫，舊解皆為歎聲。王鳴盛尚書後案釋為『抑』。故今譯為『但』。

應說明的大約如此，不知有誤否？希望讀者諸君指正。

用我們的頭腦來看這篇記載，真要發笑起來。三王在天之靈是要生病的。生了病沒有人服事，就要向人間取了他們的長孫來，全不計較這位長孫在這個時候能來與否。他們又是貪着玉器，只要周公把珪和璧獻與他們，就可騙得他們回心轉意；而周公遂可借此威嚇他們，說，「你們若不聽我話，我就要不給你了！」彷彿用了糖果來哄小孩似的。這是何等的有趣呵！

我們通常從綱鑑易知錄等書中得來的周公的印象，總以為是一位極漂亮，極重實際的政治家。那知讀了此篇，竟是一個裝神作怪的道士！他築起了幾座臺，招了先靈，自己頭頂了圓玉，手捧了長方的玉，旁邊站着了通表疏的法師，占卜吉凶的起課先生；試一設想，真不禁啞然失笑了。孟子說，「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這明明是一個思想極精密的人，和這篇記載那裏能合攏呢！

於是我們要問：為什麼周公請代死的故事在戰國諸子的學說中竟毫無力量？為什麼戰國諸子的學說中的周公會得專傾向到人治和德化的方面？

我們在此可以知道：一個人在那樣的時勢

中，在那樣的社會裏，自然會得做出那樣的事來。周公在商周之際鬼治主義極端的政治社會裏，他那種鬼畫符式的舉動正是他的多才多藝的表現。但時勢變了而他的偶像還沒倒有，於是他的這類舉動就漸漸的消滅而換出新時代的別種舉動來了。因為戰國時重士，游士極多，所以周公之門會得「進善百人，教士千人，宮朝者萬人」，弄得周公「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哺」。因為戰國時舊制度悉已倒壞，急于創造新制度，所以周公要「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而儀禮，周禮，周頌，月令遂莫不出于他的大筆。假使周公的偶像至今還不會倒，現在人還是和戰國時人一樣的沒有歷史觀念，恐怕在將來的史書上又要寫他主張德謨克拉西，建設全民政治了；

用了這一種眼光去看古史，纔可不給人瞞過。

說實說來，像周公一般的人並不是很難得的，只因他的時代生得好，恰巧在文武之後，孔子之前，而又為孔子所稱道，所以會得在道統中占了一個重要的地位。我今試舉出一個生于蠻荒，不甚給人知道的周公來，作一比較；免兒年，幹歌歹皇帝征金國，命者別為頭哨，遂敗金兵，過居庸關。幹歌歹駐軍龍虎台，分命諸將攻取各處城池。

幹歌歹忽得疾，昏憤失音。命師巫卜之，言乃金國山川之神，為軍馬擄掠人民，毀壞城郭，以此為祟。許以人民財寶等物禳之，小之不從，其病愈重。惟以親人代之則可。

疾少間，忽開眼索水飲，言說，「我怎生來？」其巫說，「此是金國山川之神為祟；許以諸物禳之皆不從，只要親人代之。」

幹歌歹說，「如今我根前有誰？」當有大王拖雷說，「洪福的父親將咱兄弟內選着，教你做了皇帝。令我在哥哥根前行，忘了的提醒，睡着時喚醒。如今若失了皇帝哥哥呵，我誰行提說着，喚醒着，多達達百姓教誰管着；且快金人之意。如今我代哥哥，有的罪孽都是我造來！我又生的好，可以事神。師巫，你呪說着！」其師巫取水呪說了。拖雷飲畢，略坐間，覺醉，說，「比及我醒時，將我孤兒寡婦抬舉教成立者！皇帝哥哥知者！」說罷，出去，遂死了。其緣故是這般。

（右見元秘史卷十五。幹歌歹即元太宗窩闊台，元太祖第三子；拖雷，太祖第四子。）

這件事和金滕篇的故事真是像極了。幹歌歹與武王正在創業之際而不能死，這個時勢是一樣的。親人可以代替，這種見解也是一樣

的。弟願代兄，這件事實也是一樣的。拖雷說，『如今我代哥哥，有的罪孽都是我造來』，與史記所載『奸神命者皆旦也』何等相像！拖雷說，『我又生得好，可以事神』，更是活靈活現的，『子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能事鬼神』的一句話了！所可惜的，這是敵國的山川之神而不是他們的祖宗，所以他是真的死了。更可惜的，蒙古族中沒有像孔子一般的聖人來替他表章，所以他是湮沒了。

我寫完了這篇文章，忍不住有幾句畫蛇添足的話要說。既經忍不住，就說了罷。

我正在寫這文時，有人告我，某天，某處工人借了某大學的講堂開會，當有該校的某職員大不謂然，申斥道，『大學校的講堂是何等莊嚴的地方，那裏可以給工人們借用！』我聽了這句嚴正的話，不由的心虛起來，因為用了這句話的形式與意義來看這篇文章，一定是同樣的申斥道，『尙書是何等尊嚴的文字，那裏可以用市井流的行白話來翻譯！』我固然心裏明白，我的工作實在是從古代的白話翻成現在的白話，白話的性質相同，只有時代不同；但即從這時代不同的上面，古代的白話已被尊為文言了，被崇拜為經書了，牠的架子就愈來愈大了，我們就不能再說牠是白話了。正似罵

白話文為引車賣漿之言的博雅先生們，我們雖然明明知道他們口中所說的話也是白話，而且這些白話正與引車賣漿者流的白話是一樣的，他們已經但能做文言了，他們已經高出于一班能說白話而不能寫文言的人了，我們就不能再用白話的名詞加在他們的說話上了，我們只得把所有的白話完全套在引車賣漿者流的頭上了。那麼，我現在用了白話來翻譯尙書，合理自己的罪狀：『離經畔道，非能無法』。

但一查經道聖法是什麼，離畔非無是怎樣，又禁不住大膽起來了。經上寫的是白話，聖人口中說的是白話，這明明告導我們，文章是應該用白話做的，他們竟偏不遵從聖人裏經書的告導，硬把古人的白話當作自己的文言，這不是他們自己已先陷于離經非聖的罪名中嗎！正似大學裏面原有工科，又有平民學校，華國的人民也本來沒有階級，但某職員竟斥了人們的開會損害大學的莊嚴，徒然顯得他的自外于大學，自外于中華民國罷了。

十四，八，十。

廢話

(廢話的廢話)

疑古玄司

「廢話」，有說是該寫「費話」，這話大概

是對的；可是我不管這些，我不過取北京話裏用「ㄟ」跟「ㄨ」兩個音構成的一個詞兒做個題目罷了。因為以音為主，所以以後或寫廢話，或寫費話，或寫「ㄟ」，或寫「ㄨ」，或寫「H. thus」……愛寫哪個就寫哪個，只要音對了就是，不求字形一致。

用「廢話」做題目，有三個意思；(ㄟ)我是一個中年的學究，新知識新思想，我雖然對它垂涎十丈，可是我跟它分隔雲泥，它成日價滿天飛着，可恨我底腦壳儘往上頂，壓根兒沒有碰着它；所以我發的議論，不是淺薄無聊，就是謬誤可笑，真叫做不值得一說。然而我是一個不肯藏拙的人，忽然心血來潮，便要拉起筆來亂塗一陣，這當然是廢話了。(ㄨ)假使說，「愚者千慮，容(不是「必」)有一得。」那我也敢老着面皮說，這是可以「容有」的。但是，我如果真有「一得」，怕未必是今日最大多數的「同胞」們所能「以為然」的吧，那麼，等于白話，還是等于廢話。(ㄨ)而況今何時乎？今何世乎？人家正忙着「愛國」正忙着「到民間去」……你看，在實驗室裏研究自然科學的人們，整理國故的人們，想與異性戀愛的人們，愛好文藝的人們，不是都挨了申斥了嗎？我還膽敢不上天安門前去砍指頭，却到「羣言堂」(「羣居終日，言不及義」)中來嚼舌頭，胡扯瞎撩，無裨國事，無益民生，豈非該

死之尤！然則無論說什麼話，自應一體作廢話論。

「疑古玄同者誰耶？以前語絲底作者中有錢其姓而玄同其名者，意者此玄同即彼玄同耶？」

「然也。」

「然則幹麼現在又加上疑古兩個字呢？幹麼又不寫錢字呢？」

「容在下一道來。」

我取疑古這個名字，還在五年以前。一九二一年，曾經請我底朋友「何庚」先生用龜甲文字體給我刻過一個左「疑」右「古」底圖章。名字到了刻上圖章，它大概就有長壽底希望，不僅作為新聞紙上投稿者底「臨時名字」了。可是這五年之中，疑古這名字還只用於向新聞紙投稿之時。近來自己看了這個名字，愈覺得它好，非正式來用它一下子不可，所以現在就寫作疑古玄同。

既要用疑古，何不就廢了玄同呢？這個我不願意。我看了玄同這個名字，也一樣覺得它好。疑古，我所欲也；玄同，亦我所欲也；二者非不可得兼；故不願捨疑古而取玄同，亦不願捨玄同而取疑古。

我們在「羣言堂」中常要研究這個問題；「中國人底名字，幹麼要限于用一個音跟兩個音？幹麼不可以多用幾個音？」研究底結果，總是說：「這無非是習慣罷了。有什麼道理可說！這種沒道理底習慣，實在應該打破。我們

以後取名字，別再受這個限制！」可是說總是這樣說，實行打破這習慣的還沒有聽見過。我現在要酸溜溜地掉一句古文道：請自隗始。

我底朋友趙元任先生說：「現在本有多音詞的趨向，用了拼音文字，自然會有長名字的趨向。在外國的留學生不得不用拼音的，常把名號並寫起來以免和別人的混。現在時興用名不用號，這還是『漢字時代』裏的一種小進步。但是到拼音字通行了，名字自然會加長，或者名號總是並稱。」（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頁九十二。）這話我完全同意。我是漢字底叛徒，那麼，不等到拼音字通行，先把名字加長一下子（或者玄同算做名，疑古算做號，疑古玄同算是名號並稱，也使得），使逆跡更加昭著些，也好。

疑古玄同是寫全了的正式名字。尋常書寫，自可從簡：或單稱玄同；或單稱疑古；有時也許要掉弄筆頭，疑古改寫音同的夷器，逸楷，易古……或單寫音標作一爻，Yi也……

「姓是幹麼使的？姓是怎樣發生的？但們倆共生的兒女，幹麼只能他底姓而不能用伊底姓？但們倆併合，幹麼伊底上面要加上他底姓？姓既如此神聖，幹麼人可以改姓，還可

以賜姓？……諸如此類底盤詰，常常在我底腦子裏作怪。可是，我不是學者，我沒有科學的頭腦，我只會憑了主觀來武斷。我覺得姓這樣東西，我一些也用不着，我要像打破

鞋那樣犯掉它！

我底姓不但於我無用，我還很受它底累。我打電話，那邊問我「貴姓」，我無論依國音說「姓之乃」或依北京音說「姓之乃」，那邊往往總要再開「姓田？」。那邊這樣「纏夾」（讀如^{ㄉㄩㄢˋ}ㄩㄥˋ），不可讀^{ㄉㄩㄢˋ}ㄩㄥˋ，我只好再說，「趙錢孫李底錢」，「銅錢底錢」，「洋錢底錢」。你看，夠多麼受累了！

疑古的人固然不該引古人以自重；但古人所為若有適符吾意的，也大可不必故意隱匿，懼貽「好古」之譏。我現在要學人家底舌頭說道，「考此事古已有之。」（在我作此廢話以前「已有之」的都歸在「古已有之」之列。（太遠的且不論。和尚沒有姓；滿洲人有姓而不用；中國有一位劉師復，廢姓而單稱師復，日本有一位宮武外骨，廢姓而單稱外骨，或單廢姓外骨，或稱半狂堂外骨；皆其例也。——然則我又可以掉一句文道：「夫我，亦猶行古之道也！」）

做文章而要講究體式，這真和東胸纏腳同樣地自己給自己釘上鐐銬。嗚呼！哀莫大于自刑！古今（外則非我所知，故這里只說「古今」而不言「中外」）談做文章的，我最佩服吳稚暉老先生啦。他在猛進第十期上發表亂談幾句一文，現在把最精要的幾句節錄如左：

……在小書攤上翻看了一本極平常

的書，却觸悟着一個作文的秘訣。這本書就叫豈有此理。我止讀他開頭兩句，即不會看下去；然從此便打破了要做陽湖派古文家的迷夢，說話自由自得多。不曾屈我做那野蠻文學家，乃我生平之幸。他那開頭兩句便是：「放屁！放屁！真正豈有此理！」用這種精神，才能得言論的真自由，享言論的真幸福。近來有一位周雲青君編輯吳稚暉先生文存，序中稱吳老先生底文章——

取材之豐富。上自天球，宗彜，下至閭中石，乾屎橛，無不佐其筆陣之縱橫；而字法句法往往戛戛獨造，脫盡恆蹊，目無桐城派陽湖派之餘子。

這幾句話，很能寫出吳老先生文章之妙處。不過末句不免有些失敬，吳老先生之妙文豈可與桐城派相提並論！陽湖派比桐城派雖然稍微高明些，但桐城派是三寸金蓮，陽湖派也不過三寸半或四寸而已。吳老先生則不但是不纏之天然脚，而且還沒有那些「六寸膚圓」，「底平指斂」的肉麻相，簡直是五指揸開，闊而且長，可以穿在草鞋裏健步如飛的村姑底脚；所以陽湖派也不能與吳老先生同日而語。那鳥桐城派，只配送給這個大蟲（The Tiesel）底主筆當甘蔗渣去細細咀嚼而已。有一位岑去力寫縹眉頭批評吳老先生底文章道：「太難了！」這種人也是只配咀嚼鳥桐城派的。我以為從來自由活潑的好文章「未有不如此」，禪

宗底語錄和元代底雜劇皆是也；吳老先生不過格外淋漓盡致罷了。可恨我太沒有文才，筆一提起，「體式鬼」便奔赴腕下，所以離欲力求振拔，苦難如願以償。今作廢話，頗想努力一下子；古語跟今語，官話跟土話，聖賢垂訓跟潑婦罵街，典謨訓誥跟淫詞豔曲，中國字跟外國字，漢字跟注音字母（或羅馬字母），襲舊的「跟杜撰的」，歐化的跟民衆化的……信手拈來，信筆寫去。如此，縱自由活潑之境未易遽臻，而「純正」「簡潔」之弊庶幾可免，亦可以一無大過矣。」還有。一段可以短到幾個字，可以長到幾千字；愛說什麼就什麼，想着什麼就說什麼。

以上是「廢話底廢話」。
要看後話，且待來週（「來」字不甚可靠）。
九二五，八，十，上午四時。

苦哇鳥的故事

君 詔

在語絲第三十五期上讀到苦哇鳥的故事，使我想起兒時聽到的苦哇鳥的故事來了。苦哇鳥在我們鄉下叫作禾雞仔，以其叫於禾田中也。牠的聲音之凄哽，實在足以使小兒駭怕，想是因為我們鄉下是出理學忠臣——如頂頂大名的大宋文天祥——的地方，無論什麼故事總要理學化，所以這件故事的主人不但很有語絲上各人所叙的可以動人憐愛，反足以使鄉人批

評兩個字「該瘟」！

許多許多年以前，有一個農家寡婦，在擦床模蓆的生涯中，把她的丈夫留給她的一個遺腹子帶到能夠自立的時候，自己爲着悲哀過度，把一雙眼睛瞎了。不過這兒子是很爭氣而又很孝順，所以也過活得很快活。不到幾年，兒子有了媳婦了，消費的多不得不多耕田，所以奉養盲母的責任，概交在他的女人手裏。時當三四月之交，農事忙得很，他仍如前一樣每天由田裏捉得鯪魚回來，交給她女人煮給得母吃。——從前沒有女人時當然要自己煮——他的母親雖然吃時覺得有點異味，然而雙眼不見，也沒有想到自己吃的並非鯪魚。

「兒呵！今天的黃鯪爲什麼有泥氣而且腥得很呢？」她聽她兒子回來時對他說，同時告訴他床頭還剩得有吃不完的在。

她兒子一看，原來碗中是一條一條的大蚯蚓他於是發覺了他的女人把鯪魚自己吃了而代以蚯蚓去哄母親。他揪着她的頭髮結實的打了一頓，把她壓在一個空禾桶（註）底下了。一日二日過去已經一七了，他把禾桶掘開來，「苦X丫」一聲變作一隻禾雞飛去了。以後她祇在半夜三更的水禾裏淒聲哀號，直到她眼中叫出血來了才有一條蚯蚓出來給她果腹。

七月二十日於上海